

爱奇艺文学

盲侠 大律师

1

冯栖潼 方春雨 著



非虚构

知藏出版社

爱奇艺文学

盲侠 大律师

1

冯栖潼 方春雨 著

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盲侠大律师. 1 / 冯栖潼, 方春雨著. —北京: 知识出版社, 2018.5

ISBN 978-7-5015-9742-0

I. ①盲… II. ①冯… ②方… III. ①侦探小学—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91256号

责任编辑: 左 静

责任印制: 李宝丰

封面设计: 陈 慧

出版发行: 知识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17号

邮政编码: 100037

电 话: 010-88390732

网 址: <http://www.ecph.com.cn>

印 刷: 北京汇瑞嘉合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mm × 1000 mm 1/16

印 张: 15.5

字 数: 129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015-9742-0 定价: 32.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神秘墨镜男 / 1
第二章	来者不善龅牙妹 / 6
第三章	文身大反转 / 9
第四章	你越界了 / 14
第五章	智障儿被控毒狗 / 17
第六章	树林神秘人 / 23
第七章	毒狗真凶 / 28
第八章	终得清白 / 35
第九章	行为艺术家 / 40
第十章	寻找白兔女神 / 45
第十一章	自卫证据不足 / 52
第十二章	“小野猫”神助攻 / 58
第十三章	大白腿诱饵 / 64
第十四章	失踪的啤酒妹 / 71
第十五章	无声口供 / 78
第十六章	反常的少女 / 84
第十七章	证据不翼而飞 / 90
第十八章	谷一夏的决定 / 96
第十九章	斯德哥尔摩症候群 / 101
第二十章	老狐狸的筹码 / 107

第二十一章	飞鸡叔出山 / 112
第二十二章	半路杀出程咬金 / 118
第二十三章	心魔 / 125
第二十四章	第一次自己做主 / 132
第二十五章	小童离奇走失 / 139
第二十六章	邻居爆料 / 145
第二十七章	可疑的报告 / 150
第二十八章	模拟法庭 / 155
第二十九章	强吻文申侠 / 160
第三十章	亲子鉴定 / 166
第三十一章	亲妈竟然是…… / 172
第三十二章	真爱测试 / 178
第三十三章	貌美潘安 / 184
第三十四章	“小野猫”变脸 / 190
第三十五章	难搞的女人 / 197
第三十六章	每个人都有过去 / 203
第三十七章	奇怪的夫妻 / 209
第三十八章	未出庭的证人 / 215
第三十九章	面对自己的内心 / 220
第四十章	文申侠的老爸? / 226
第四十一章	拒绝相认 / 231
第四十二章	父子恩怨 / 236
第四十三章	轮回报应 / 240

第一章 神秘墨镜男

香港湾仔的闹市区，从来都是这样热闹和喧嚣。

车水马龙，叮当作响，路人行色匆匆，很容易就迷失在这纷杂的噪音里……

人群中，闪现一位墨镜男，清瘦帅气，西装笔挺。

他躲避着飞溅的泥水，轻松地绕开了害人的水坑，身手轻盈，好像装了一部特别的雷达一般。

嗒嗒，嗒，嗒嗒……

金属碰撞地面的声音，急促而又慌乱。

一位失明人士正在探路。

他体态微胖，步履艰难，吃力地撑着伞，拄着盲杖，小心而谨慎。

好不容易挪到路口，由于太嘈杂，完全分辨不出信号灯的声音，所以一不小心，闯了红灯。

交通协管凶巴巴地拦下胖子，斥责道：“先生，你知不知道刚才闯红灯了？麻烦你出示身份证。”

“阿 Sir 啊，我不知道现在是红灯……”

协管根本不听，单手敬礼，客气地说：“身份证，谢谢。”

就在两人僵持之时，帅气墨镜男昂首挺胸地也闯了红灯。

协管眉头皱了起来，竟有人敢如此撒野？

“先生，我觉得你好像是在故意闯红灯哦？”

墨镜男笑笑说：“阿 Sir，你们连盲人都抄牌，看来我讲什么都是徒劳的吧？”

“我反正是公事公办，你有什么话，去法庭上说吧！”

墨镜男却没有争辩，反而很开心的样子，笑道：“上法庭？好呀！”

东区法院。

胖子向法官求情，带着哭腔说：“法官大人，我是个盲人，可不可以给我一次机会啊……”

还没等法官发话，墨镜男起身来到他身旁。

“法官大人，您介不介意先审我呢？文申侠，同样被控告‘不按照交通灯指示过马路’。”

法官不满地说：“你戴着墨镜啊，我看不到你。”

“其实，我也看不到法官大人您。”

现场有人忍不住笑出声来。

“法庭上戴什么墨镜？摘掉！”

墨镜男乖乖摘下墨镜，露出英气逼人的面庞，可是，一双大眼睛却毫无生气，瞳孔灰色。没错，他也是一个盲人！

“非常抱歉，我眼睛全盲，就算摘掉墨镜，我还是什么都看不到。”

“你这个人就是不喜欢守规矩是吧？过马路闯红灯，现在又来我的法庭上胡闹！”

“法官大人，我真心向您请求，先审我吧，我绝对配合。”

法官看之后还有很多案件等着审理，懒得再跟他争辩，气道：“好了好了，你说吧，你认不认罪？”

文申侠没有立刻回答。

他掏出手机，放在脸边，播出一段杂音，同时，用正常音量说了一句：“不认罪！”

“你刚才说什么？再说一遍！”法官没听清。

文申侠手中的录音继续播放着，又说了一次：“不认罪！”

法官不耐烦了：“法庭内不准使用手机，你难道想被多控告一条‘蔑视法庭’的罪名吗？”

文申侠这才关掉录音，从容不迫地说道：“刚才大家听到的这段录音，是我当天在那条马路边录下来的。请问法官大人，刚才您有没有听到交通灯的提示音呢？是红灯，还是绿灯？”

法官始料未及，回想起刚才，各种声音混杂在一起，完全听不出交通灯的提示音。

“其实，听不到是非常正常的！我只想说一点——当一个视障人士过马路的时候，他看不到也听不到交通灯，又如何才能‘按照交通灯过马路’呢？”

“交通灯的指示器，既能发出声音，也可以震动。就算看不到也听不到，还可以摸得到。”法官强调。

文申侠淡淡一笑，“话虽如此，法官大人有没有想过，既然连听都听不到，又怎么能分辨出面前是否有交通灯呢？”

胖子在旁附和：“是啊，是啊！”

法官一时间词穷语塞。

文申侠英俊的面孔上浮现出自信满满的笑容。

“其实，我想说的是，我们香港闹市区人多车多，这种嘈杂的环境本来就影响听力，再加上当天下大雨，还要打着伞，就更听不清了。这对我们视障人士来说就像打仗一样，可能还没走到目的地呢，人早就撞得头破血流了！”

的确，香港这个地方之所以寸土寸金，就是因为出了名的地少人多，道路不仅狭窄还拥堵得很，稍微走慢一步，都会遭人白眼，甚至会被人撞得行立不稳。

绝大多数视障人士，都是像胖子这样，手拿盲杖，在盲道上摸索前行。

文申侠举起一张照片说：“一直以来，我都不明白为什么安全岛中央要

装个柱子。还有，盲人过马路的传感器要被栏杆围住？当然了，要视力正常的人了解我们视障人士的世界，真的很难，这点我们能理解，但是，要我们视障人士去适应你们的世界，又有多少人会谅解我们呢？”

法官略显尴尬，但仍摆着官架子，明知故问：“为什么当时你不立刻向执法人员表明你是盲人的身份？难道，你想故意把盲人的权益摆上法庭，到我这里来申诉吗？”

文申侠话锋一转，转身对着记者席呼吁道：“我这么做呢，只是希望法庭上的记者朋友们，除了写一些法庭新闻之外，也能关注一下我们视障人士，关注一下专为视障人士设置的小区设施。我本人失明二十多年，用了二十多年的时间刻苦训练，但是我出门的时候依然会撞伤跌伤，何况失明不久的张先生？”

胖子再次用力点头附和，他都快感动得哭出来了。

此时的文申侠就好似他的救世主，在他心中，这个人必定腿长两米，颜值逆天，威风八面。

文申侠顿了顿，语气再次柔和下来，再次呼吁道：“执法人员秉公办事，我非常理解。可是，我只希望广大的社会人士能够对我们视障人士多些理解，多些包容，多些同理之心。”

记者席上的记者们全都若有所思，纷纷低头奋笔疾书，被文申侠的一番话所折服。

法官眼瞅着这场官司胜负已定，对文申侠心里是服气的，但嘴上不饶人，挖苦道：“你这人，这么爱辩论，不当律师真是可惜了！”

文申侠微微一笑，并不正面回答，而是话锋一转说：“如果法官阁下这次可以酌情处理，那就好了！”

胖子感觉自己终于绝处逢生，转危为安，也赶紧补充发言，向法官求情：“法官大人，请给我一次机会吧！”

法官皱着眉沉思，随着眉宇之间那个“川”字慢慢舒展开来，他终于

开口：“念在当时的环境的确对视障人士来说有点复杂，有一般人无法想象的困难……本席这次就免除你们两个人的罚款。”

说完转头盯着文申侠：“文申侠是吗？以后别这么玩了啊！下一个……”

胖子紧紧握着文申侠的手，俨然已经变成了文申侠的粉丝，频频道谢：“哎呀，多谢多谢！幸好遇到你了！”

文申侠从怀中掏出一张名片，放到胖子手中说：“下次再有什么事，找我的师爷打给我吧！”胖子充满感激地一直点头。

文申侠帅气地转身走人。

而法官仍是一脸若有所思的样子，在记忆中检索，文申侠……这个名字真的好熟悉，他到底是谁，做什么的……

突然，他恍然大悟，掷地有声：“文申侠！盲侠大律师！”

已经走出法庭门外的文申侠，再次戴上他的墨镜，神色镇定，整张脸呈现出好看立体的五官弧度，超模感十足。他拄着盲杖，十分有型地慢慢走远。

如果从后面看去，完全无法看出他有半点盲人的模样，倒觉得他像是个身材超好，气度非凡的精英人士。

第二章 来者不善龅牙妹

文申侠走出法院大楼后，站在法院大门口，抬头感受着阳光普照的感觉。是啊，大自然就是这么公平，不论你是否有生理上的缺陷，一切都是平等的。

突然，一阵引擎声从远处传来，一辆小货车风风火火地向他冲过来，好像一头咆哮的野兽。

文申侠倒抽一口凉气，这声音他再熟悉不过了，赶紧抽出盲杖，准备“逃跑”！

那辆货车好似长了眼睛，直接飙上人行道，当即上演《速度与激情》，一记漂亮的大甩尾，将文申侠当场截住。

文申侠吓得一激灵，愣在原地。货车一个急刹，然后车门好像狮子咆哮一般轰隆隆地打开。

一双修长美腿从车里伸出，看样子应该是个身材一流的女人，目测170cm，九头身。

这女子身手敏捷地跳下车，漂亮地亮相：闪亮的高跟皮靴、紧身裤包裹着翘臀，上身一件抢眼大花夹克，乍一看是个时髦的美女。

可是……再往上一瞧，这女子的大龅牙抢去了她所有风头，所以脸上吓人的刀疤、一头凌乱的短发，都显得不那么夸张了。

此人来者不善！

这龅牙妹跳下车后，气势汹汹地横在人行道上，抬起一只脚踩在货车踏板上，一手叉腰，另一只手撑在踩车那条腿的膝盖上，一副大姐大的气势，不怒自威。

她的身后，还有四个凶神恶煞的手下。

文申侠被龅牙妹的气场震得手忙脚乱，刚才在法庭上的威风失去了大半。

他横起盲杖护在胸口，同时嘴里还小声念叨着：“有事慢慢讲，有话好好说……”

龅牙妹龇牙咧嘴，大手一挥：“给我带回去！”

四大手下立刻拥上前围住文申侠，组成一个“人肉锁”。文申侠手无缚鸡之力，只得乖乖被挟持着上了车。

文申侠坐在车里，一言不发，表面上看着非常平静，其实内心巨浪滔天。小货车在诡异的沉默中飞速前进着。

最后，车停在了一间酒吧门外，酒吧的招牌上写着“Pledge”。

龅牙妹一走进门，侍应生们就齐声高喊：“癫姐好！”龅牙妹一脸严肃，只微微颌首，快速步入酒吧内，身后跟着四大金刚，还有被拥着踉跄前行的文申侠。

他们一路走着，一路遇到的所有人都对龅牙妹毕恭毕敬，感觉龅牙妹像会吃人的魔王一样可怕。

看来这龅牙妹的确来头不小，“癫姐”这样的称号，可不是随便一个小姑娘就能承受得起的，再加上旁人对她这样恭敬顺服的态度，她的身份更显扑朔迷离。

再看这间酒吧，按说这个时间，正值午市营业，可现在整个店里根本看不到其他顾客的身影，煞是诡异。

有几个侍应生忍不住小声八卦着：“原来癫姐今天连午市都不做了，就是为了这小子？”

贵宾包厢里，灯光昏暗，从紫色天鹅绒的厚重窗帘的缝隙只透进一丝阳光，整个房间笼罩着令人窒息的紧张氛围。

文申侠被一把推倒，跌坐在沙发上。有一种马上要被强暴的既视感！

龅牙妹抄起一个榴槌，重重地砸在文申侠双腿之间，粗声粗气地质问：“怎么？敢把我癫姐一脚踹开？你胆子还真大！”

文申侠竟没有反应，只是冷静地坐在沙发上，气定神闲。“整个湾仔地界，有谁敢得罪癫姐你啊？不怕下面被开几个洞吗？”

龅牙妹怒气冲冲，露出一嘴狰狞的龅牙：“你闯了祸都不告诉我，是不是没把我放在眼里？”

“首先呢，我是盲的，我怎么把你放在眼里？第二，我告诉你又能怎样？你能像这样去凶法官吗？”

“整个香港岛，哪个看到我不吓个半死啊？”

“是打官司，不是打人啊，大姐！”

“喂！可是你也要有人帮你处理法律文件啊！你有没有搞错啊，我是你盲侠的师爷哎！”

原来，江湖人称“癫姐”的龅牙妹，大名赵正妹，是这间酒吧的老板，兼盲侠大律师的师爷。她得知盲侠没打招呼，自己跑去法庭“办事”，觉得十分不爽。

“你不想想，外面的人有谁不知道你是我罩着的？如果让人知道你有麻烦我不罩着你，我岂不是没面子？我不管，你以后有事一定要喊我！”

文申侠突然收起笑容：“所以呢？你到底想怎样，是不是想用榴槌摧毁我下半身啊？”

不料龅牙妹态度一百八十度大转弯，立刻切换到亲切黏腻的小女人状态，对着文申侠赔笑道：“当然不是啦！人家特意买个榴槌来，想替你庆祝平安无事了嘛！”

话音刚落，转头又冲着手下吼道：“喂！是谁把这里弄得这么暗，像在谈判一样，开灯啊！”

第三章 文身大反转

小喽啰们立刻拉开窗帘，点亮灯。包厢内霎时明亮起来，从房间陈设上看，这倒真是一家品味上佳、绝对精致的酒吧。

一个金毛手下又将榴槌用刀劈开，放在桌子上摆好，然后再次回归列位，站在赵正妹一旁。

赵正妹大刺刺地一屁股挤在文申侠身旁，殷勤地贴过去。

她拿起一块榴槌，捏着榴槌的手指深深陷进榴槌肉里，一下子举到文申侠眼前，豪气冲天地对文申侠说：“文大侠，吃块榴槌当扯平吧，别生气了。”

文申侠竟不接茬儿，别过脸去……赵正妹急得又要跳脚：“喂！不用这么小气吧？才说你两句，又没摧毁你下半身！”

其实，文申侠别过脸，并不是还在跟赵正妹置气，而是在仔细倾听着什么。

他将脸转向赵正妹身后，格外留意着其中一位手下的动静。

那名手下叫阿虎，就是刚才拿刀开榴槌的那位金毛，人如其名，虎头虎脑，人高马大。

再加上那一头爆炸金毛，耳钉、手环、项圈一个不少，身着背心和低腰牛仔裤，最惹眼的是整个胳膊的文身。

这样一个凶猛如虎的小子，此刻却显得心神不宁，脸上有着无法掩饰的慌张，脚不断轻轻拍打着地面，显得十分焦灼不安。

“阿虎，你闯祸了？”文申侠突然发问，众人一愣。

阿虎心虚，脱口而出：“你怎么知道的？”

文申侠不以为然：“整间酒吧，就你一个人走来走去，呼吸声都是乱的，显得很不安……”

赵正妹打断对话，忍不住对文申侠膜拜道：“哇！通天眼律师都没你厉害！阿虎，你赶快自己交代！”

“事情是这样的……昨天晚上，我带着十几把刀，走到酒吧外面，突然就被警察拦下来，还抓我去警署，告我藏有攻击性武器，今天收到传票就要上庭了……”

没等阿虎说完，赵正妹拍拍文申侠的肩膀说：“喏，你知道的，我最护兄弟，我出钱，你帮阿虎搞定这件事！”

文申侠会心一笑：“癲姐肯出钱，这案子一定可以速战速决，谢谢老板，你尽管放心，全部包在我文申侠身上。”

赵正妹一咧嘴，又给文申侠塞了一块榴梿：“吃榴梿，很香的！”

东区法庭大楼里，气氛肃穆庄重。

身着正装的赵正妹走进法庭，瞧见文申侠正往身上披律师黑袍，她连忙上前，将大律师的假发给文申侠戴上。

两人之间的默契不容小觑，这样的熟悉与了解程度绝非一朝一夕，显然是一对超级搭档。

书记员宣布开庭，众人起立，表情凝重，这时阿虎突然推门而入。

只见他一头金发，仍然身着背心和低腰牛仔裤，手臂上的文身坦荡荡地露着，一副典型的古惑仔形象展示在众人面前。

法官看见阿虎这身打扮，不禁皱眉，冷冷地哼了一声，动静不小，在场的人应该都听见了，也被文申侠尽收耳底。

赵正妹看到阿虎这身打扮，大为惊愕，低声质问文申侠：“是你让阿虎这么打扮的？”

“放心吧。”文申侠一副胸有成竹的样子。

赵正妹只好闭嘴。她和阿虎遥遥相望，对视，一脸的担心。

首先开始陈述的第一证人，是那晚将阿虎带回警局的警察。

此人看起来大概四十五岁左右，国字脸，寸头，一脸正气，看起来有点冷漠，不近人情，有很强的优越感。

“法官阁下，那晚我执勤时，在一间酒吧门口发现了形迹可疑的被告马小虎。凭着我的职业敏感，我可以推断出，被告马小虎携带这么多攻击性武器，很有可能是去实施攻击性行为。”

文申侠站了起来：“请问第一证人，你为何做出以上推测？”

“因为被告在酒吧工作。我们管区几乎无人不知，在那间酒吧工作的人，全都是黑社会老大的手下，他还曾经有伤人记录。况且，一个正常人怎么会带着十几把刀出门？那不是明摆着要去砍人嘛。”警察对自己的推理能力有些小小的自豪。

文申侠冷冷地问道：“那么请问，你有什么证据证明，我的当事人是黑社会分子？你又凭什么证明，我的当事人曾经有伤人记录，这次带着刀就一定是去砍人？”

警察被问得有些发懵，但他仍然死撑：“没有证据……不过！我们身为警务人员的责任，就是防止罪案发生，况且他背包里确实放着十几把刀啊，这是铁的事实，我没有捏造。再说了，我当了那么多年警察，只需要看一眼，就知道他不是好人。”

文申侠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那麻烦第一证人，请你形容一下当时被告是什么样子？”

“就是现在这个样子咯，穿得乱七八糟，胳膊上还有文身！”

“如果，按照你的逻辑来说，一个人是金色头发，有文身就可疑……”文申侠一边说着，一边拉起自己律师袍的衣袖，胳膊上露出一大块文身。

他高高举起手臂，“喏，我身上也有文身，而且我的名字又叫文申侠（音同‘文身侠’），那我岂不是有双重嫌疑？”

法庭上爆发出一阵哄笑，证人警察的脸上立现尴尬的神情，竟无言以对！

赵正妹和阿虎对视一眼，原来盲侠挖的坑在这里。

“第一证人，你无法回答，是吗？因为你也发现自己的推断根本没有必然性的逻辑，你是基于对我的当事人的偏见，单凭他染金发、有文身、身上带着刀，就质疑他有犯罪意图，这根本是不合理的指控。法官大人，我说完了。”

下面轮到咄咄逼人的检控官：“被告马小虎，请你解释一下，为什么半夜带这么多刀出门？”

“因为我是一名厨师，所以买刀也很正常。”

“夜里十一点，出去买十几把刀，这也算正常？还是说，这是你预先想好的借口？新闻里经常能看到有人拿刀上街，被发现之后都说自己的刀是用来切水果之类的。”

法官点了点头，似乎表示认同。赵正妹听到这样明显有引导性的问话，在席间暗暗跺脚，怒视检控官。

文申侠却一直气定神闲，他在证物文件间中摸索着，抽出一张超市传单说：“法官阁下，请您看一下这里面列出的那十几把刀，全都是我的当事人在超市里换的。每一把刀都要几百张印花才能换领到，按照十六把刀来算，加起来至少也要几千张印花。”

法官仔细地看那份传单，的确没错。

“我的当事人马小虎，他是一名酒吧厨师。刀对他来说，除了是工作必需品之外，比他的命还宝贝，他为了换他心爱的刀，不惜花几个月的时间，收集几千张印花，在超市晚上十一点关门之前，赶去换那十六把刀。试问一个古惑仔会不会花那么多时间、心思，换刀回来砍人呢？”

阿虎在旁听到文申侠戳中自己的心事，更是大力点头，眼神中流露出天涯难觅一知音的感动。